



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
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8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1号华贸中心1号写字楼22层）

2019年4月

重要声明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龙物流”、“发行人”或“公司”）2019年3月29日公告的《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和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德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第一章 本次债券概要.....	3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5
第三章 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6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1
第五章 本期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重大变化情况.....	12
第六章 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3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4
第九章 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5
第十章 发行人重大事项变动情况及处理措施.....	16

第一章 本次债券概要

一、债券名称

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二、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本期债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508号文核准，公司获准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

18铁龙01、155014。

四、发行主体

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五、发行规模

人民币7.5亿元。

六、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面值100元，平价发行。

七、债券品种的期限及规模

2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7.5亿元。

八、债券形式

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九、债券年利率、计息方式和还本付息方式

（一）债券利率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4.70%。

（二）还本付息的期限及方式

本期债券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起息日：2018年11月7日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0年每年的11月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2020年11月7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十、债券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十一、发行时信用级别

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信用”）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十二、债券受托管理人

发行人聘请中德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十三、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和 / 或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和 / 或偿还到期的公司债券。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公司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了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章 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INA RAILWAY TIELONG CONTAINER LOGISTICS CO., LTD.

住所：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火炬路32号创业大厦A座2716号

办公地址：大连市中山区新安街1号

法定代表人：辛明

注册资本：1,305,521,874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00241272744N

设立日期：1993年02月16日

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铁龙物流

股票代码：600125

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畅晓东

经营范围：铁、公、水路运输；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仓储；货物装卸；设备租赁；集装箱现场维修；承办陆路、水路、航空国际货运代理业务（包括揽货、订舱、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报关、报验、相关短途运输服务及咨询业务）；物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制毒化学品）、危险化学品（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批发；货物、技术进出口、国内一般贸易（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以下仅限分公司经营）销售蔬菜、果品、肉、蛋、禽及水产品、预包装食品及散装食品；停车场管理服务。

二、发行人2018年度经营情况

（一）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业务包括铁路特种集装箱业务、铁路货运及临港物流业务、铁路客运业务等，具体说明如下：

1、铁路特种集装箱物流业务

公司于 2006 年 1 月收购中铁集装箱公司全部铁路特种集装箱资产及业务，开始经营铁路特种集装箱运输物流业务并逐步成为公司的战略性核心业务板块。多年来公司根据市场需求不断优化特种箱资产结构、放大资产规模、拓展全程物流业务，该业务利润逐年稳步提升。目前运营的铁路特种集装箱主要包括各类干散货集装箱、各类罐式集装箱、冷藏箱、卷钢箱等。2018 年度该业务实现的毛利占比为 27.73%。

2、铁路货运及临港物流业务

公司于 2005 年 10 月收购连接哈大铁路干线沙岗站与营口鲅鱼圈港的沙鲅铁路支线，开展铁路货运及仓储、短途运输等物流延伸业务，后续又对该铁路支线进行两次扩能改造，运能从 2400 万吨/年提升至 8500 万吨/年。近年受经济结构调整、煤炭等大宗货物运输需求下降影响，该支线货物到发量出现较大幅度下滑，但从 2016 年 9 月开始逐步回升。报告期该支线到发量较上年继续保持平稳增长，同时受报告期内铁路运输清算政策调整的有利影响，该业务实现的毛利占比较上年有较大幅度提升，2018 年度该业务实现的毛利占比为 44.48%。

3、铁路客运业务

铁路客运业务为公司上市初期开始与沈阳铁路局合作经营及后期租赁经营的空调旅客列车业务，目前正逐步到期退出，其收入利润在公司中的占比逐年下降。2018 年度该业务实现的毛利占比为 2.36%。

4、委托加工贸易业务

近年来公司在物流供应链经营上进行了全新尝试，控制经营风险、稳定经营模式。从2014年5月开始开展钢材委托加工贸易供应链管理业务，经过多年业务经验积累，目前该业务运营稳定，2018年度该业务实现的毛利占比为16.89%。

5、房地产业务

房地产业务属于公司风险控制型的业务板块。近年来受房地产行业整体低迷及公司适当控制房地产业务规模等因素影响，其对公司利润贡献占比下降。报告期公司抓住市场阶段性转暖机遇，努力加大既有楼盘的销售力度，2018年度该业务实现的毛利占比为6.70%。

6、其他业务

公司保留了上市前的商品混凝土、酒店、置业、出租汽车等业务。对这些非核心业务，公司将其定位为效益监控型业务板块，以全面控制风险和资产经营方式实施管理。主要目的是承担企业的社会责任，安排人员，维护队伍的整体稳定。2018年度其他业务实现的毛利占比为1.84%。

（二）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公司铁路特种集装箱业务、铁路货运及临港物流业务、委托加工贸易业务及房地产业务等实现了收入同比增长。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较 上年度增减 (%)	营业成本较 上年度增减 (%)	毛利率较上年 度增减(%)
铁路特种集装箱业务	140,975.04	113,394.09	19.56	15.09	13.73	增加 0.95 个百分点
铁路货运及临港物流业务	243,897.96	199,653.15	18.14	117.01	123.29	减少 2.30 个百分点
委托加工贸易业务	1,128,399.62	1,111,595.42	1.49	26.83	26.69	增加 0.11 个百分点
铁路客运业务	4,429.96	2,078.37	53.08	-19.49	-11.57	减少 4.21 个百分点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较 上年度增减 (%)	营业成本较 上年度增减 (%)	毛利率较上年 度增减 (%)
房地产业务	36,866.02	30,205.18	18.07	9.60	2.46	增加 5.71 个百分点
其它业务	9,275.59	7,448.58	19.70	99.21	124.48	减少 9.03 个百分点
合计	1,563,844.19	1,464,374.79	6.36	33.85	32.92	增加 0.66 个百分点

三、发行人2018年度主要财务情况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增减率
流动资产合计	500,748.67	516,244.12	-3.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7,478.60	366,443.07	24.84%
资产总计	958,227.27	882,687.19	8.56%
流动负债合计	264,814.95	328,639.15	-19.4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268.52	25,642.28	384.62%
负债合计	389,083.47	354,281.44	9.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66,795.79	526,447.97	7.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9,143.80	528,405.76	7.71%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增减率
营业总收入	1,563,844.19	1,168,351.47	33.85%
营业总成本	1,498,623.08	1,125,606.57	33.14%

营业利润	69,069.62	44,426.00	55.47%
利润总额	69,252.00	44,872.46	54.33%
净利润	50,880.25	32,815.34	55.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792.00	33,080.08	53.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90	0.2530	53.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90	0.2530	53.75%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702.21	36,111.61	134.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20.09	-56,127.92	-18.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80.40	15,405.59	84.87%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508号文核准，于2018年11月7日至2018年11月12日公开发行了7.5亿元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11月12日到账。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其中6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剩余1.5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和/或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发行人针对本期债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青泥洼桥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报告期内，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正常。

二、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发行人相关说明及受托管理人适当核查，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均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用途专款专用，已用于偿还到期的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二期)本金及利息，剩余部分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截至2018年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第五章 本期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重大变化情况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加强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
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保持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六章 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保持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0年每年的11月7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0年11月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截至本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尚未开始付息。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18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18铁龙01”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章 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联合信用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中公司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2018年内，公司信用等级未发生变化。

第十章 发行人重大事项变动情况及处理措施

一、重大事项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重大事项变动情况汇总如下：

序号	相关事项	是否发生前述事项
1	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否
2	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否
3	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否
4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否
5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否
6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否
7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否
8	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的决定；	否
9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否

10	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否
11	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否
12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如有）；	否
13	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否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上述重大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盖章)：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4月29日